

# QJ

中华人民共和国航天工业部部标准

QJ 27—84

---

## 传感器产品代号命名方法

1984—05—01 发布

1984—06—01 实施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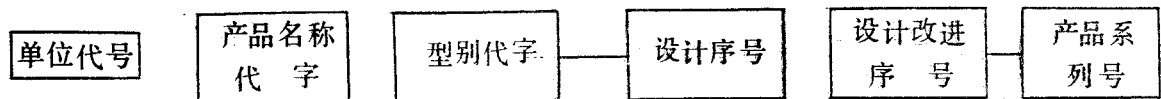
---

中华人民共和国航天工业部 批 准

## 传感器产品代号命名方法

本标准规定了我部设计的传感器的产品代号命名方法。

### 1 产品代号的组成:



1.1 单位代号: 表示传感器设计单位。除704 所不加单位代号外, 其他设计单位的单位代号按(83)技标字第091号《关于颁布航天工业部所属单位单位代号的通知》执行。如用商标需报708 所备案。

1.2 产品名称代字: 用两个大写拉丁字母表示。第一个字母用“C”表示传感器; 第二个字母表示传感器所测量的参数。产品名称代字按表1的规定。

表 1

序 号	产 品 名 称	产 品 名 称 代 字
1	动应力传感器	CB
2	等离子电导传感器	CD
3	液位传感器	CE
4	过载传感器	CG
5	烧蚀传感器	CH
6	位移传感器	CI
7	流量传感器	CL
8	热流传感器	CR
9	转速传感器	CS
10	力(称重)传感器	CT
11	温度传感器	CW
12	压力传感器	CY
13	振动、冲击传感器	CZ
14	扭矩传感器	CN
15	噪声传感器	CP
16	攻角传感器	CJ
17	浓度(密度)传感器	CU